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ANYANG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2)

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Nanyang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 上，就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七日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各項提呈及獲得和議之決議案，以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所有公司董事均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有關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	21,780,252 (99.999995%)	1 (0.000005%)
	該決議案因超過 50% 票數贊成而獲通過。		
2.	(a) 宣佈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 0.70 元。	21,780,252 (99.999995%)	1 (0.000005%)
	該決議案因超過 50% 票數贊成而獲通過。		
	(b) 宣佈派發特別股息，每股港幣 0.30 元。	21,780,252 (99.999995%)	1 (0.000005%)
	該決議案因超過 50% 票數贊成而獲通過。		
3.	(a) 重選史習陶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0,066,812 (92.133053%)	1,713,441 (7.866947%)
	該決議案因超過 50% 票數贊成而獲通過。		
	(b) 重選黃志光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0,071,312 (92.153714%)	1,708,941 (7.846286%)
	該決議案因超過 50% 票數贊成而獲通過。		

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3.	(c) 重選高富華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0,307,662 (93.238871%)	1,472,591 (6.761129%)
該決議案因超過 50% 票數贊成而獲通過。			
4.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而其酬金則由董事會同意下決定。	21,539,402 (98.894177%)	240,851 (1.105823%)
該決議案因超過 50% 票數贊成而獲通過。			
5.	授予董事會一般性授權購回股份。	21,780,252 (99.999995%)	1 (0.000005%)
該決議案因超過 50% 票數贊成而獲通過。			
6.	授予董事會一般性授權發行新股。	19,856,312 (91.166581%)	1,923,941 (8.833419%)
該決議案因超過 50% 票數贊成而獲通過。			
7.	授權董事會發行相同購回數量之股份。	19,867,812 (91.219381%)	1,912,441 (8.780619%)
該決議案因超過 50% 票數贊成而獲通過。			
特別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8.	批准及確認建議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細則。	21,539,402 (98.894177%)	240,851 (1.105823%)
該決議案因超過 75% 票數贊成而獲通過。			

有權出席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所有決議案表決之股份總數為 33,967,738 股。所有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提呈決議案進行投票時均未受任何限制。此外，並無任何股份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亦無任何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之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李尚義

香港，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下列七名董事：

執行董事：

榮智權，太平紳士，*FHKIB* (常務董事)

陳珍妮 (助理常務董事及財務總監)

獨立非執行董事：

畢紹傳 (主席)

史習陶

黃志光

高富華

非執行董事：

榮康信